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4-003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获得有关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集团”）出具的关于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和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事项的批复文件（中航集团发（2024）13 号），中航集团原则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和 H 股股票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等手续，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H 股股票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批准本次发行的 H 股股票上市及买卖，并将于发行完成后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述事项的批准、核准能否取得以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九日